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四 季度 报告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资产不受损失。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代码	513006
交易代码	前场:513007 后场:513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6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1,234,969.2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和“由上至下”的选股逻辑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其中，“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表现为：从宏观面出发，从政策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从微观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绝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2. 个股投资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 动态调整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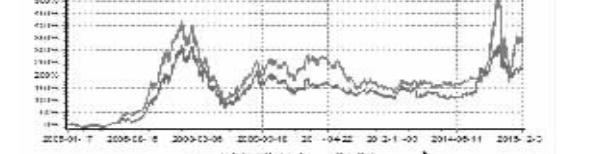
注：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涉及的“中债标普100指数”更名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故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相应的进行调整。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881,573.98
2.本期利润	210,825,989.7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65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1,406,177.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本期利润为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份额净值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60%	2.09%	11.98%	1.24%	20.62%	0.8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1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变更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起始日期	离任日期	
毛旭	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5月16日	8年	经济学硕士，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东方证券研究所金融硕士，2010年起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长信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本基金和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宋永光	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5月4日	16年	理学硕士，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经理，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经理、基金投资及研究部负责人、行政副经理。2012年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从事证券业务和担任基金经理的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者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投资指令进行投资外，其余各投资组合均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金额较大或者成交金额占当日成交金额5%以上的情况，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及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报告期内，本基金业绩表现良好，与业绩比较基准比较接近。”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代码	513006
交易代码	前场:513007 后场:513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6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362,791.7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和“由上至下”的选股逻辑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其中，“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表现为：从宏观面出发，从政策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从微观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绝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2. 个股投资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 动态调整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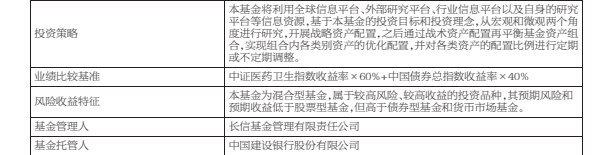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75,718.99
2.本期利润	42,600,249.9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302,692.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本期利润为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份额净值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基金管理人代码	160301
交易代码	16300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352,731.79份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1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变更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2.本期利润		42,606,204.0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362,686.5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申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费），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列示水平。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主要财务指标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①-③	②-④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5-07-20 2015-10-01 2015-12-31 2016-03-31 2016-06-30 2016-09-30 2016-12-31 2017-03-31 2017-06-30 2017-09-30 2017-12-31 2018-03-31 2018-06-30 2018-09-30 2018-12-31 2019-03-31 2019-06-30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从事证券业务和担任基金经理的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者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投资指令进行投资外，其余各投资组合均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金额较大或者成交金额占当日成交金额5%以上的情况，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及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报告期内，本基金业绩表现良好，与业绩比较基准比较接近。”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代码	513006
交易代码	前场:513007 后场:513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6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362,791.7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和“由上至下”的选股逻辑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其中，“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表现为：从宏观面出发，从政策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从微观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绝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2. 个股投资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 动态调整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75,718.99
2.本期利润	42,600,249.9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302,692.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本期利润为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份额净值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比较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2个月	32.00%	2.09%	11.96%	1.24%	20.6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1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变更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左金保	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7月20日	4年	经济学硕士，武汉大学金融工程硕士专业毕业，曾任东方证券研究所金融硕士，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经理，负责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从事证券业务和担任基金经理的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者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投资指令进行投资外，其余各投资组合均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金额较大或者成交金额占当日成交金额5%以上的情况，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及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报告期内，本基金业绩表现良好，与业绩比较基准比较接近。”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代码	513006
交易代码	前场:513007 后场:513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6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362,791.7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和“由上至下”的选股逻辑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其中，“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表现为：从宏观面出发，从政策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从微观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绝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2. 个股投资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 动态调整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75,718.99
2.本期利润	42,600,249.9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302,692.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本期利润为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份额净值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比较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2个月	32.00%	2.09%	11.96%	1.24%	20.6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1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变更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左金保	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7月20日	4年	经济学硕士，武汉大学金融工程硕士专业毕业，曾任东方证券研究所金融硕士，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经理，负责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从事证券业务和担任基金经理的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者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投资指令进行投资外，其余各投资组合均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金额较大或者成交金额占当日成交金额5%以上的情况，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及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报告期内，本基金业绩表现良好，与业绩比较基准比较接近。”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代码	513006
交易代码	前场:513007 后场:513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6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362,791.7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和“由上至下”的选股逻辑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其中，“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表现为：从宏观面出发，从政策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从微观面出发，通过比较不同资产类别的绝对投资价值，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2. 个股投资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 动态调整策略 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75,718.99
2.本期利润	42,600,249.9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302,692.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本期利润为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份额净值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比较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2个月	32.00%	2.09%	11.96%	1.24%	20.6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1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公司变更下属部分指数名称的通知，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标普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变更为“标普中国A股1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指数×20%”。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左金保	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7月20日	4年	经济学硕士，武汉大学金融工程硕士专业毕业，曾任东方证券研究所金融硕士，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经理，负责本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从事证券业务和担任基金经理的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者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